

民和回族自治县财政局文件

民财农字〔2022〕561号

关于民和县2022年省级第二批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的批复

县交通运输局、李二堡镇人民政府、西沟乡人民政府、马场垣乡人民政府：

你单位《2022年省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》收悉，经审核，同意各单位申报的2022年省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，审核确认后的绩效目标将作为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的依据，请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照绩效目标严格实施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附件：1、李二堡镇山庄村食用成品油加工车间项目绩效目

标表

- 2、西沟乡山庄村食用成品油加工车间项目绩效目标表
- 3、总堡乡蔬菜产业配套道路工程项目绩效目标表
- 4、马场垣金星村保鲜库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表
- 5、民和县吉家堡养殖园区道路整治工程项目绩效目标表

2022年8月28日



抄送：本局有关股室，存档。

民和回族自治县财政局

2022年8月28日印发
